

## 福建連江地方法院

## 辦理莒光鄉巡迴公認證公告

一、活動期間：民國 113 年 3 月 14 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 9 時 30 分(東莒場)、下午 3 時 30 分至 5 時(西莒場)。

二、活動地點：連江縣莒光鄉公所 3 樓會議室、連江縣東莒活動中心

三、辦理單位：福建連江地方法院

四、活動內容：

(一) 巡迴公認證：

由聲請人提出公(認)證所需之相關資料，並填具請求書，於現場提出聲請，由本院公證人就聲請內容於當場予以審核，如能於現場完成正本製作者，即於現場做成正本並交付予聲請人；如無法於現場完成者，攜回法院製作正本，待製作完畢後請鄉公所代為轉交聲請人。另，公(認)證之費用於當場收取，回院費用入庫開收據後，再視聲請人之請求，將收據寄還。

(二) 國民法官宣導：

為宣導國民法官法及服務本縣縣民，本院將於莒光鄉公所 3 樓會議室舉辦國民法官宣導活動，於會中將提供有獎徵答活動並發放精美宣導品。

五、活動時間及地點：

(一) 東莒場:3 月 14 日 8:30-09:30 東莒活動中心

(二) 西莒場:3 月 14 日 15:30-17:00 莒光鄉公所 3 樓會議室

六、考量現場設備不足，為避免民眾往返奔波，如您有聲請公認證之需求，建議至遲於一日前向本院公證業務承辦人預約，以便預先

準備資料，電話：(0836) 22477 分機 108。

- 七、對於活動所需準備資料不盡瞭解或有其他相關問題，可查詢司法  
院網站：<http://www.judicial.gov.tw/>書狀參考範例（限程序）  
——公證部分；或來電詢問。